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
关于公开征集图片建立四川方志图片库的公告

为忠实记录四川历史，宣传弘扬巴蜀文化，反映时代特征和地域特色，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决定建立四川方志图片库，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图片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，常年征集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主要分为摄影作品类图片和艺术创作类图片。内容须主题鲜明、真实严谨、重点突出、积极向上。征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一）四川各地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进程中的大事要事的图片。

（二）四川人民日常生产、生活、工作、学习、休闲、体育运动等的图片。

（三）四川人民创造的物质成果如建筑、道路、景观、设施、

产品等的图片，以及精神成果如文化、艺术、民风、民俗等方面的图片。

（四）四川名人、英模、杰出人物的肖像图片、工作图片。

（五）四川自然风光、自然资源、动物植物、物产的图片。

（六）展现古蜀文明、巴蜀文化的图片。

三、征集图片要求

（一）图片格式要求

可以是单图或者组图；需为数码照片原图或扫描件电子版，单张图片大小须在 2M 以上，图像清晰。

（二）图片说明要求

所有图片需注明标题或主题（如为组图，需附上图片目录）、作者姓名及联系电话。若为摄影照片，还需注明拍摄时间、拍摄地点、摄影者姓名及联系电话。图片配 100 字以内的文字介绍，反映图片记述的时间、地点、经过、结果，或简单描述图片背景故事、创作（拍摄）经历。

（三）图片创作要求

投稿者应保证对作品享有著作权，不得侵犯第三人的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等。投稿即视为授权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在其出版物及“方志四川”新媒体、四川省情网和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合作媒体中使用。

四、征集图片使用

入选四川方志图片库的图片，被“方志四川”新媒体矩阵、四

川省情网或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合作媒体选用，享有署名权，不支付稿酬。被《巴蜀史志》期刊使用，或在省地方志办编辑出版的地情书籍中选用，享有署名权，同时按出版规定支付稿酬。

五、征集联系方式

请将图片发送至邮箱：scfztpk@163.com。

也可寄送 U 盘或硬盘（拷贝后将寄回）。寄送地址：成都市锦江区永兴巷 15 号 20 楼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省情信息工作处。

联系电话：028-86522037

联系人：朱丹
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2022年3月17日